

民事司法制度改革監察委員會

**職權範圍:** 監察改革後的民事司法制度的運作情況，並向終審法院首席法官作出建議，確保新制度得以有效實施。

**當然主席** 高等法院首席法官

**當然委員** 高等法院司法常務官  
首席區域法院法官  
區域法院司法常務官

**委員** 高等法院原訟法庭法官林文瀚  
高等法院原訟法庭法官芮安牟  
高等法院原訟法庭法官馮驊  
區域法院法官區慶祥  
司法機構政務長劉嫻華女士  
資深大律師霍兆剛先生  
黎庭康先生  
陳炳煥先生, SBS, JP  
律政司黃惠冲先生  
法律援助署鄺寶昌先生

**秘書** 司法機構助理政務長(發展)鄧詠菁女士